

发放股票股利后的未分配利润怎么算.已知年初未分配利润600万，用银行存款发现金股利100万，那么年末未分配利润是多少？-股识吧

一、用未分配利润发股票怎么做分录

展开全部也就是所谓的股票股利：分配股票股利不做处理。

当股东会批准实际发放时：借：利润分配-转作股本的股利贷：股本

二、急~关于计算期末未分配利润

$100+1000*(1-10\%-5\%)-80=870$ 万你算出来是875万的话，肯定你不是以1000万来提取任意盈余公积的，而是以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余下的再提取任意盈余公积。

三、用盈余公积发放现金股利，未分配利润减少了吗？

不减少的。

盈余公积来源之一是未分配利润分配所得，所以未分配利润不会减少。

个人观点，仅供参考。

四、已知年初未分配利润600万，用银行存款发现金股利100万，那么年末未分配利润是多少？

年末未分配利润=年初未分配利润（600万）+当年未分配利润，如果发放100万是上年计提应发的股利，借：应付股利100万贷：银行存款100万

五、未分配利润如何计算

展开全部也就是所谓的股票股利：分配股票股利不做处理。

当股东会批准实际发放时：借：利润分配-转作股本的股利贷：股本

六、未分配利润计算原理？

1.未分配利润的形成 未分配利润是企业实现的净利润经过弥补亏损、提取盈余公积和向投资者分配利润留存在企业的、历年结存的利润。

未分配利润通常用于留待以后年度向投资者进行分配。

由于未分配利润相对于盈余公积而言，属于未确定用途的留存收益，因此企业在使用未分配利润上有较大的自主权，受国家法律法规的限制比较少。

2.未分配利润的核算 在会计处理上，未分配利润是通过“利润分配”科目进行核算的，“利润分配”科目应当分别以“提取法定盈余公积”、“提取任意盈余公积”、“应付现金股利或利润”、“转作股本的股利”、“盈余公积补亏”和“未分配利润”等进行明细核算。

（1）分配股利或利润的会计处理 经股东大会或类似机构决议，分配给股东或投资者的现金股利或利润，应借记“利润分配——应付现金股利或利润”科目，贷记“应付股利”科目。

经股东大会或类似机构决议，分配给股东的股票股利，应在办理增资手续后，借记“利润分配——转作股本的股利”科目，贷记“股本”科目。

（2）期末结转的会计处理 企业期末结转利润时，应将各损益类科目的余额转入“本年利润”科目，结平各损益类科目。

结转后，“本年利润”的贷方余额为当期实现的净利润，借方余额为当期发生的净亏损。

年度终了，应将本年收入和支出相抵后结出的本年实现的净利润或净亏损，转入“利润分配——未分配利润”科目。

同时，将“利润分配”科目所属的其他明细科目的余额，转入“未分配利润”明细科目。

结转后，“未分配利润”明细科目的贷方余额，就是未分配利润的金额；

如出现借方余额，则表示未弥补亏损的金额。

“利润分配”科目所属的其他明细科目应无余额。

（3）弥补亏损的会计处理

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既有可能发生赢利，也有可能出现亏损。

企业在当年发生亏损的情况下，与实现利润的情况相同，应当将本年发生的亏损自“本年利润”科目转入“利润分配——未分配利润”科目，借记“利润分配——未分配利润”科目，贷记“本年利润”科目。

以当年实现的利润弥补以前年度结转的未弥补亏损，不需要进行专门的账务处理。企业应将当年实现的利润自“本年利润”科目转入“利润分配——未分配利润”科目的贷方，其贷方发生额与“利润分配——未分配利润”的借方余额自然抵补。

【例】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为300 000元，本年实现净利润1 100 000元，本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110 000元，宣告发放现金股利120 000元。

假定不考虑其他因素，该股份有限公司应进行如下账务处理。

结转本年利润，作会计分录如下：借：本年利润 1 100 000
贷：利润分配——未分配利润 1 100 000

提取法定盈余公积、宣告发放现金股利，作会计分录如下

借：利润分配——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0 000 ——应付现金股利 120 000
贷：盈余公积 110 000 应付股利 120 000 同时 借：利润分配——未分配利润 230 000
贷：利润分配——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10 000 ——应付现金股利 120 000

#!NwL!#

参考文档

[下载：发放股票股利后的未分配利润怎么算.pdf](#)

[《特许经营权按什么缴纳印花税》](#)

[《000041基金持有什么股票》](#)

[《股票喜欢什么颜色》](#)

[《买股票有数量限制吗》](#)

[下载：发放股票股利后的未分配利润怎么算.doc](#)

[更多关于《发放股票股利后的未分配利润怎么算》的文档...](#)

声明：

本文来自网络，不代表

【股识吧】立场，转载请注明出处：

<https://www.gupiaozhishiba.com/subject/36487791.html>